

Zheng Shi
Cheng Huang Ju Lu Shi

正是



时

陈敏
✿
著

四川出版集团

天地出版社

Zheng Shi
Cheng Huang Ju Lu Shi

陈敏
✿
著

正
是



橘橙
绿黄

时

四川出版集团
天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正是橙黄橘绿时 / 陈敏著. —成都: 天地出版社,
2008.6

ISBN 978-7-80726-900-7

I. 正... II. 陈... III. 教育—中国—文集
IV. G5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78435 号

Zheng Shi Cheng Huang Ju Lu Shi

正是橙黄橘绿时

作 者: 陈 敏
责任编辑: 李 云 卢亚兵
封面设计: 杨红鹰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天地出版社
(成都市三洞桥路 12 号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http://www.tiandiph.com>

电子邮箱: tiandicbs@vip.163.com

印 刷: 成都蜀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8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成品尺寸: 170×240mm 1/16

印 张: 9

字 数: 150 千字

定 价: 26.00 元

书 号: ISBN 978-7-80726-900-7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 (028) 87734601 (市场部) 87734632 (营销部) 87734639 (总编室)



自序

本书作者是一名普通教师。这本书讲述了一个从师范大学毕业后到边远地区工作和生活的年轻女教师成长为成熟美丽的女校长的曲折故事。这本书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至本世纪初我国教育的发展和改革历程。

作为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大学毕业生，几年前，我开始思考自己这一代和“老三届”“80后”的不同之处。是啊，我们这一代区别于其他年代的地方到底在哪里呢？我们是不幸的。我们的童年少年时代是在新中国历史上最风云激荡的日子里度过的，我们在最无知的时候被卷进了“文化大革命”。然而我们也是幸运的。我们幸运地晚生了几年，免去了“老三届”上山下乡等许多痛苦。我们又幸运地早生了几年，我们没有当代大学生面临的就业、住房等许多苦恼。作为八十年代的大学毕业生，我们拥有“天之骄子”的美誉，我们在全社会的艳羡中度过了大学时代。神圣的大学殿堂里，我们不仅接受了系统完整的知识教育，而且刚刚打开的国门，让我们能敞开心胸去迎接那世界各地的八面来风。我们有理想，有激情，有抱负，我们中多少人走出校门时不是昂首阔步，雄视天下呢？然而最大的不同还在于，我们的整个青春年代是伴随着改革开放的历程行进的。改革开放，这个需要人才呼唤人才也产生了人才的变革的时代，给了我们施展才干的机会，可以说我们生逢其时。虽然生活是无情的，由于性格不同、志趣不同、际遇不同，在人生的大舞台上，在改革开放的浪潮中，我们中一些人站在了船头，一些人却掉进了深渊，而更多的人在生活中沉沉浮浮。但是不管怎样，我们身处这个继往开来、风云激荡的大时代，我们以高涨的热情、无畏的精神积极投入到这场伟

大的历史变革中。在二十余年的时代风雨中，我们挥洒热血，谱写出了一曲曲或喜或悲、或激昂或缠绵的青春之歌。我们没有浪费青春，我们无愧于这个时代。

写这本书，是想如实地记载我们所亲历的时代，真实地反映我们的生活、思想变化轨迹。当然，改革开放是全方位的，涉及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许多层面，作为一名普通的教师，我无力，也不奢求写出多么宏大的作品。我只能从自己熟悉的生活入手，以基础教育改革为线索，以主人公的生活为圆心，去反映人们的思想和生活，并折射其他领域的发展和变化。

我一直想为本书取一个能完整表达自己的意图又有独创性的书名，出于一种偏爱，我认为再没有比苏轼的词句“正是橙黄橘绿时”更适合本书的了。虽然以一年四季比喻人生已不再新鲜，但我还是套用了它。因为本书的主人公及她同时代的人们，每个人都以自己独特的脚步走在自己独特的人生之路上，虽然他们有不同的得与失、悲与喜，但他们同样的都在由幼稚走向成熟。浪漫的青春是美丽的，智慧和理性的中年也绝不逊色，正如繁花似锦的春天固然迷人，橙子将黄、橘子犹绿的秋天也同样美丽！

写作是一件艰苦又充满喜悦的事情。本书从初步构思到下笔写作，再到今天定稿，前后大约有五年的时间。写这本书的过程，也是我对许多问题的认识逐步深化的过程。初稿完成后，我征询了家人、同学、朋友们的意见，得到了大家的关心和大力支持。在此深表感谢，并永记心中。

在这个信息爆炸的时代，不知道有多少人愿意花时间读这样一本书，只希望读到它的人，掩卷之后说上一句“读它，我还不是完全在浪费时间和精力”，我也就满足了。

陈 敏

2007年11月24日

目 录

- 第1章·优等生之死.....7
- 第2章·青年公寓的情感故事.....13
- 第3章·小 刚.....23
- 第4章·春 节.....27
- 第5章·再次相信爱情.....31
- 第6章·雪 月.....34
- 第7章·婚后生活.....40
- 第8章·房 子 孩 子.....46
- 第9章·多事之秋.....52
- 第10章·婚姻生活.....56
- 第11章·一场意外.....62
- 第12章·商 潮.....66
- 第13章·飘摇的婚姻之船.....73

第14章·哈姆雷特式的天问.....	77
第15章·富裕起来的他.....	80
第16章·走向荒芜的土地.....	85
第17章·地 震.....	92
第18章·爱的教育.....	95
第19章·论 文.....	98
第20章·升学 升学.....	102
第21章·绑上十字架的教师.....	106
第22章·招 聘.....	110
第23章·调 动.....	113
第24章·遭遇背叛.....	117
第25章·她倒在楼道上.....	126
第26章·出任校长.....	129
第27章·被污染的生存空间.....	133
第28章·故 乡.....	136
第29章·再次重过.....	140
第30章·尾 声.....	144

第1章

优等生之死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一个秋天的下午，天高云淡。江谷市江谷中学已经放学，校园里人很少，显得比较安静。在一间教室的后排，一个身材瘦削、皮肤白皙、面容姣好的年轻女子，一边拍打着手上的粉笔灰，一边端详着黑板上的一幅兰石图。过了一会儿，她满意地点点头，回头对身边的三个孩子和颜悦色地说：“主图可以了，你们就照版面设计写字和画画，尽量把字写得工整些、漂亮些。这次评比我们班一定会获奖的。”她摸摸其中一个女孩的头，鼓励道，“你的字写得最漂亮了，老师们都夸奖你呢。”女孩羞涩地低下了头。她的同伴亲昵地挤挤她，大家都开心地笑着。

孩子们开始在黑板上认认真真地写字。看着他们稚嫩的字迹，年轻女子温和地笑了。她想起自己在大学时，学习之余每天坚持练字，周末还去参加国画班的学习，现在才能写一手娟秀漂亮的粉笔字，画几幅简单的山水画。

“谷兰，谷兰，快跟我走，学校出大事了！”突然，一个身材高大、肤色微黑的女子冲进教室，一边高声嚷着，一边拉了女子就走。

“罗华，你这么风风火火的，到底出了什么事？”谷兰不情愿地被拉扯着往外跑，疑惑地问着。几个孩子也放下手上的事，跟在她们后边跑。

“操场的堡坎下面发现了一具学生的尸体。公安局都来人了！”罗华边跑边回答。谷兰吓了一跳，加快脚步和罗华一起往校门口跑。

江谷市是一座建立在江岸峡谷上的新兴工业城市，坡道遍布于城市的大街小巷，在山坡和低谷上修建的房屋，地基都要用石筑的堡坎加以稳固。江谷中学在山坡上，操场的堡坎很高，堡坎以外是未开垦的荒山和野地，平日里行人稀少。当她们跑到出事现场时，调查工作已告一段落，只见堡坎下的土沟里有一个用石灰粉勾画出的人体轮廓线，尸体不见了，公安局的人走了，围观的人在慢慢散去。谷

兰安排同来的孩子赶快回家，自己和罗华挤进了人群里，打听事情的原委。原来下午放学以后，附近一个小学的几个孩子前来玩耍，无意中发现了尸体。死者是学校初二年级的学生，而且是成绩好，表现好，什么都好的好学生，种种迹象表明他是被人用绳索勒死后弃尸在这里的。人们困惑不已的是，这样的孩子会和谁结仇？是谁下的毒手呢？

谷兰和罗华都是今年刚从省城分配来江谷的大学毕业生。谷兰刚到学校报到时，满怀着对美好未来的憧憬，曾期盼着能有一间独享的寝室。暑假里学校刚到任的钱校长亲自坐校车到她等待分配的招待所接她，不仅使她有一种受重视的感觉，而且也对钱校长产生了一种亲切感，使她大胆提出了对寝室的要求。但是学校宿舍很紧张，生活区那栋被人称为“熊猫馆”的青年公寓，已经挤住了两对已婚青年夫妇和几个最近几年分来的大学生。谷兰的要求无从实现，她不得不接受学校的安排，在熊猫馆的三楼，与别人合租一个十平方米左右的房间。谷兰很有些失望，但是拿大学时七八个人挤一间的状况来比照，她又以随遇而安的心态说服自己高兴起来。开学后和室友罗华见了面，她觉得老天爷真会开玩笑，竟然把她们这样完全不同的两个人凑合在一起。她们来自不同的学校，谷兰学中文，罗华学英语。专业不同，性格也截然不同：罗华好动谷兰好静，罗华的行动总先于思想，谷兰刚好和她相反。她们开玩笑说，如果两个人投笔从戎，罗华会成为身先士卒、冲锋陷阵的将军，谷兰能做那运筹帷幄、决胜于千里之外的军师。虽然两个人是这样的不同，但由于都是远离父母亲友，来到人们眼中尚属蛮荒之地的江谷市，进同一所中学，住同一个寝室，她们很快就成了好朋友。

江谷中学是江谷市最早建立的学校，悠久的历史成就了它昔日的辉煌，也为它铭刻下岁月的沧桑。漫步校园，两栋三层的红砖墙教学楼，楼前水泥平整出的大操场，操场中央的两个篮球架，场边水泥砌就的几张乒乓球台，校园里各色高大参差的杂树，生活区墙面斑驳的几栋旧家属楼，仿佛都在向人们诉说着前辈创业的艰难。

现在两个人闷闷地回到了学校的操场，她们都曾是福尔摩斯迷，所以明知道公安干警早已认真勘查过了，还是在堡坎附近东寻西找，作着各种各样的推测，俨然两个业余侦探。可忙碌了半天，她们也没有找到任何有用的线索，没有得到任何像样的结论。于是两个女孩子沮丧地在学校空转了两圈。



她们从校园回到熊猫馆，看见一楼丁力的房间聚集了很多人，便好奇地在门口探望。只见大家围着丁力，神情激动地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话，挤进去一问，才知道今天发现的受害者竟然是丁力班上的学生。死了一个学生，这可是天大的事情，关心和好奇的人一时间踏破了丁力寝室的门槛，都在揣测丁力要承担什么样的责难，会有什么样的遭遇。案情说来说去，大家也没有什么新发现，于是在一阵唏嘘感叹之后，谷兰和罗华回到了自己的寝室。

在熊猫馆的小伙子中，丁力和谷兰她们走得最近。丁力人缘很好，运动场上很活跃，颇有号召力。说到丁力，谷兰和罗华就会不由得大笑，与他第一次见面的情形，她们都有深刻印象。

那是学生报名前夕，被安排当班主任的谷兰在老教师指点下，到财务室领取了报名的发票后，在办公室填写各项细目，避免报名时手忙脚乱中出现差错。罗华也在一旁帮忙。就在这时，办公室进来了一个小伙子，他中等身材，短短的平头衬托着神采飞扬的双眼，整个人显得格外精神。他自顾自地在谷兰对面的办公桌前坐下，主动跟她们打过招呼后，又微笑着作了自我介绍。于是两个人知道他叫丁力，是高谷兰两届的校友，学物理的，听说谷兰是他的师妹，他很高兴，特意来看看。见她们在填写发票，他说了一些注意事项，又说了一些学校的事情，在叮嘱她们有事尽管去找他之后，就一阵风似的走了。他给她们留下了热情开朗的第一印象。

后来随着接触的增多，她们渐渐对丁力有了更多的了解。他是川东一户农家的儿子，祖上曾经有几亩薄田，父亲读过私塾，母亲没有文化，家境不富裕。兄弟姐妹五人，他排行居中。大哥小学毕业就辍学在家务农，用丁力的话说就是“成了长在红旗下的新文盲”。丁力是他们那一带的名人，那时候“千军万马过独木桥”，考大学很难，农家子弟要考上就更难。农村交通信息不便，他的大学录取通知书送到乡政府，乡里带口信到他家时他又不在家，要不是乡政府在全乡用广播喇叭通知了三天，他自己也不知道会不会错过读书报名的时间。他们是乡第一个考上大学的，又加上这么一闹，名气自然就大了。他上大学坐火车，由于是第一次坐，买票时售票员问什么他都不懂，结果坐了慢车好不容易才摇到省城。

回忆少年时代艰苦的求学生活，丁力总是感慨万千。他父母都是老实本分的农民，一辈子勤俭度日。他上中学时，家乡还没有通电，晚间全靠煤油灯照明，为

了省点煤油，人们总是早早吃饭，早早睡觉，真正是“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他曾在放牛时读过书，也曾就着烧饭的灶火读过书。在县中读书时，家里能给的伙食费很少，所以经常在星期天走几十里山路回家背红苕、拿泡菜，有时候一个星期基本上都吃红苕、泡菜，以至于他现在看见红苕、泡菜胃就难受。他之所以读了师范院校，也就是因为师范生由国家提供生活补贴。那时候，社会上还几乎没有大学生兼职的机会。大学四年，他省吃俭用，不仅没花过家里的钱，甚至还把有节余的生活费带回家。

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农民占了总人口的百分之八十，但在城乡差别很大的情况下，不但一些城里人看不起农民，一些农村孩子也忌讳谈自己的家庭。丁力却不这样，他言谈中透出的坦率、自信，使谷兰和罗华对他产生了好感。于是，她们和丁力成了好朋友。丁力的学生出了这事，她们当然表现得比一般人更加关心。

第二天上班，谷兰发现这件事成了学校谈话的焦点，人们对一个年轻活泼的生命惨遭扼杀表示了极大的关注和惋惜。那几天，公安干警反复来校调查，被害学生家长 and 亲属到学校哭闹，学校领导焦头烂额，丁力的脸上也愁云惨淡。虽然无论是公安干警调查，还是学校领导、同事询问，丁力都很配合，但是除了如数家珍一样数说那被害学生的种种表现，人们在他那里实在找不到更多的破案线索。在案情水落石出之前，丁力的同事们和他一样在躁动中焦急地等待着，整个校园笼罩在猜测、疑虑和不安之中。谷兰想，大家为丁力担心实际上也是为他们自己担心，谁能保证自己所教的班级今天不出事，就永远不出事呢？在某种意义上大家是共命运的啊！

幸而等待的时间不长，在人们的关注热情完全消退之前，公安局破案的通报又再次引起了人们对这件事的高度关注。谁也不曾料到，设计将被害者约到自己独居的廉租屋，勒死后趁夜深人静又弃尸堡坎下的，竟是他的同班同学——老师和同学心目中的另一个好学生。而让所有人震惊的是，谋杀动机竟然是全班总考第二的人想要总考第一的人永远在自己前面消失。

由于事件发生在校外，嫌疑犯又供认不讳，所以学校没有责任，丁力没有责任。现在丁力从巨大的思想压力下解脱出来，他一度低垂的头重新高扬了起来，一个阳光青年再次出现在人们面前。为了庆贺他的清白无辜，熊猫馆的朋友们为他

搞了一次小型的聚餐，谷兰和罗华也应邀参加了。

聚餐时，罗华在小伙子们的劝说下喝了不少酒，回到寝室倒床就睡了。谷兰当晚却辗转反侧难以入眠，那两个学生的家长以泪洗面的情景总是浮现在她的眼前。学校是教育机构，教师负有教育学生的责任，虽然学生不是对教师的教育照单全收的机器，教育更不是万能的，但是两个优等生，仅仅因为名次之争，竟发生这样的血案，实在太让人震惊了！虽然感情上她不希望归罪于学校和老师，她衷心为丁力的无责而庆贺，但是她觉得自己又不能就这样把它轻松遗忘。我们真的可以心安理得高枕无忧了吗？我们的教育内容和教育方式就没有要总结的经验教训吗？这样的念头缠绕着她，使她不得不翻身起床，在日记本上一通奋笔疾书。

学校不愿张扬这样的事，校园很快恢复了表面的平静。但是仅仅为了名次之争而发生的这起血案，使很多老师和谷兰一样，在震惊之余不得不深思。有的说学生家长不对，学生还不到独立生活的时候，就允许他独自居住，没有尽到监护的责任；有的说录像厅放的那些武打片、警匪片对学生的影响太大了，现在一些学生动不动就使用暴力；有的把事情归咎于嫉妒，说学生心胸太狭窄。于是罗华慨叹道：任何时候任何地方的学生都会有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的排序等次。他不知道，强者给对手以尊敬，肯定对手也是肯定了自己，弱者给对手以嫉妒，不知道否定了对手也就否定了自己，那个学生真是愚蠢啊！

谷兰觉得人们说的都有道理，但把事情仅仅归因于这些还不够。在江谷中学的历史陈列馆中，谷兰看到了它作为全市最早建校的也是最早集中小学教育为一体的学校的办学成长过程和培养人才取得的丰硕成绩，然而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在市教育局倾尽全力组建了市重点中学之后，江谷中学就辉煌不再了。面对逐渐走入低谷的学校，老师们抱怨说好学生都让重点中学挑走了。谷兰到校后，知道钱校长把再创辉煌定为学校的奋斗目标，为了达到这个目标，学校采取了在年级设置重点班的措施，谷兰是年轻的新老师，教的是平行班，而丁力教的是重点班。在平时的交流中，她曾听丁力说过，为了培养良好的学风，他在班上特别注重奖优，学校各种评优以成绩为重要指标不说，他班上学生的座次，也是按成绩表顺序让学生自己挑选的。所以谷兰私下对丁力说，这第二名的嫉妒之火是他煽动起来的。一次丁力被她说得火冒三丈，质问她：“你是说法院判得不公，我该受到惩处吗？强调学习，褒奖优秀我有什么错！考重点高中，考大学，不讲成绩讲什么！”

看他反应这么激烈，谷兰急忙解释：“你受到惩处对我有什么好处？你明知我不是那个意思，不要一生气就乱说。”

谷兰想，条条大路通罗马，在再创辉煌，狠抓教学质量的前提下，每个老师会有各自的理解和措施，别人不应该也不能随便去指手画脚。而且，在以高考为目标的中学教育中，重知识轻做人的风气也是普通教师很难改变的。但是谷兰有自己的看法。她在大学时曾认真地研读过有关生命起源的著述，知道生命的诞生是一个多么艰难而曲折的过程。她相信如果学生知道了生命的宝贵，就会真正尊重生命，就会去爱自己、爱别人，这样也才能避免同样的悲剧再次发生。于是谷兰按照自己的思路，在班上精心准备和主持了一次“珍爱生命”的主题班会。在那个改革开放还处在初步阶段，人们的眼界普遍还很狭窄的时候，她的学生在班会上第一次听说了上帝造人、女娲造人和人是由古代类人猿演变而来的等诸多关于人类起源的说法，也知道了人的生命诞生过程等许多科学知识。在全校各班级的主题班会中，谷兰这次主题班会富有特色，内容丰富又新鲜有趣，在学生中引起了很大的反响。谷兰赢得了普遍的好评，她在学校也由此脱颖而出。

谷兰在当天的日记中写道：班会结束了，班会的主题却永不会结束。珍爱生命——爱自己也爱别人，这句话我希望学生们永远记住，也希望我自己永远记住。

第2章

青年公寓的情感故事

下午第一节课刚结束，在教学楼的过道上，谷兰碰上了罗华。罗华问：“你还有课吗？”“没有，但是我请了一个学生家长来，可能要谈得晚一点。”罗华说：“别太晚了，你忘了今天是冬至吗？”谷兰恍然道：“今天冬至啊，我都不记得了。”罗华笑了：“你就是享福的命！丁力刚才碰到我，说他已经买了狗肉，今晚请我们吃饭，让我上完课就回熊猫馆，早点把狗肉炖上。”“炖狗肉？今天有好吃的了，想想就好暖和哦！谢谢大厨师！”谷兰一边笑道，一边夸张地给罗华鞠了一个躬。罗华拍了她一下：“记住早点回来吃哦。”

谷兰回到办公室，学生家长还没到，她就边做事边等待。想到刚才罗华的话，她不禁哑然失笑。每天为工作所累的人们总是盼周末，而熊猫馆的许多人却怕周末。平日充满青春朝气的热闹的校园，周末是那样的空旷和沉寂，这时候，熊猫馆也安静下来，露出那人去楼空的清凉与寂寞。平日里忙忙碌碌遮掩住的寂寞，在周末仿佛一下子都钻出来了。即使是自认为耐得住寂寞的谷兰，这时候也会有些黯然，热闹中寻求的安静和孤寂中无可逃避的寂静，原本是那样的不同啊！

为了排遣周末的孤独，熊猫馆的小伙子们、姑娘们总是特别积极地安排自己的活动，有的投亲访友，有的结伴出行。谷兰稍微留心，就发现经常留下的也就那几个无亲可投的人。江谷中学的学生全部是走读生，学校没设食堂，三十来个住在熊猫馆的年轻教师，在学校的安排下，全都在学校邻近的建筑公司食堂搭伙。虽然食堂工作人员的热情礼貌化解了寄人篱下的感觉，这些年轻人还是对粗劣的饭菜抱怨不已。而食堂周末的饭菜，较平日更为马虎。于是，既为了热闹，也为了改善伙食，那几个留守熊猫馆的小伙子，就一个出煤油炉，一个出电炉，凑在一块儿打平伙。廉价的白酒、散装的鲜啤是小伙子们的最爱。酒醉饭饱之余，他们或者玩扑克牌，或者下围棋，或者海阔天空地侃大山，其中一个会拉手风琴的，

兴致高时，还会拉上几曲，于是寂寞的周末不再寂寞。谷兰戏称这是“熊猫馆周末俱乐部”。

谷兰和罗华在江谷没有亲戚朋友。性格外向又爱运动的罗华，迅速成为熊猫馆的活跃分子；生性好静又待人友善的谷兰，也很快赢得了人们的赞许。于是她们成了俱乐部大受欢迎的女性成员。中国几千年的传统是男主外女主内，做饭是女人的天职，厨房是女人的天地。罗华的父母秉承传统，在家时训练过她，所以罗华夸口说如果请客，她完全能做出十个八个的丰盛菜肴。谷兰则相形见绌，家中有哥哥姐姐，小时候家务轮不上她做，后来年纪稍长，又忙着学习，成了家里重点照顾的对象，家务不要她做，结果她只会熬稀粥、下面条。

小伙子中最会做饭的是丁力，他自称对美食有一种天然的嗜好，喜欢吃，也喜欢做，他是谷兰见到的少数几个看菜谱做菜的人之一。于是俱乐部聚餐，罗华和丁力自然成了发号施令的大厨师，谷兰和其他人自然是小杂役，他们总是分工合作，有条不紊。

看来今天虽不是周末，但因为冬至，熊猫馆俱乐部又要活动了。谷兰的内心有种暖洋洋的感觉。

“有什么好事？看你今天情绪很好啊。”办公室的一个老教师走进门来，看见谷兰就说。

“今天冬至，丁力要请我们吃炖狗肉呢。”谷兰笑答。

“他肯定一早就去买了，今天狗肉特别紧张。我家今晚也吃狗肉，做完事我就要回家了。”老教师看了看谷兰，“我说小谷，全校都知道丁力对你好得很，我看你们关系也不错。你们是在谈恋爱吧？”

老教师这个看似突兀的提问，其实也并非毫无根由。当初谷兰和罗华一到学校，就引起了不少人的关注，她们常常被热心人的嘘寒问暖包围着，其中不乏介绍对象的。她们知道大家都是好意，但罗华名花有主，男朋友是她大学的同学，她说学校规定学生不能谈恋爱，所以毕业分配时辅导员找他们谈话，提出两个选择方案，要么一人留省城一人去边远地区，要么两个人同时去边远地区。他们选择了前者，男朋友因母亲年老体弱留在了省城，她来到了江谷，如今虽然天各一方，但两个人鸿雁频传，情浓意浓。而谷兰心中有所牵挂，自然无意交男朋友，三番两次婉言谢绝后，扫了热心人的兴，耳根倒也清静了。但是对于谷兰的恋爱问题，

办公室的老教师们还是免不了要关心的。

“没有谈没有谈，”谷兰急忙声明，“我们只是关系好而已。”

正在这时，谷兰的一位学生家长进来了。

和学生家长谈完话，天色已经不早了，谷兰急急忙忙地往熊猫馆走。

熊猫馆的三楼是清一色的年轻女教师，这些高矮胖瘦、性情各异的女孩子聚在一起，就像一座磁场，对年轻的男教师有巨大的吸引力。近水楼台先得月，于是一二楼的小伙子们，喜欢到三楼串门。大家整天抬头不见低头见的，每个人的一举一动都脱离不了别人的视线，谁和谁好，谁喜欢谁的传言总是在学校传播着。

丁力没事时，常常到谷兰和罗华的寝室串门。他喜欢下围棋、打桥牌，而且自夸水平不低。上一年市桥牌协会举办桥牌大赛，是丁力在学校积极组队并充当主力的，虽然因为整体实力不强没有拿到前三名，但丁力在市桥牌界还是打出了名气。所以丁力非常热衷推广棋牌运动，一再劝说谷兰学围棋和桥牌，并保证一定把她教会。可不管丁力怎么劝说，谷兰就是不感兴趣，拒绝学习。罗华想学，主动拜丁力为师，丁力又不愿教，气得罗华直咬牙。谷兰替罗华求情，丁力说罗华不是那块料，教不出来。谷兰就不明白，难道自己是那块料吗？丁力说他看她学得出来，弄得谷兰哭笑不得。

丁力课间休息也爱到谷兰的办公室，人们调侃地说丁力每天都要向谷兰报到，谷兰办公室的报纸都比丁力自己办公室的好看。

于是，丁力和谷兰要好的消息不胫而走。

面对这些传言，谷兰只觉得人多嘴杂，不把它当回事儿。所以老教师问她时，她理所当然地否定了。

丁力很幸运，同寝室的老师结婚搬走后，他一个人住一间。所以俱乐部的活动大都以他的寝室为据点。走在楼道上，谷兰就听到丁力寝室闹哄哄的人声，走进寝室，只觉一股热浪扑面而来。嚯，七八个人端着碗，站的站，坐的坐，围在一个电炉支起的锅边，把小小的寝室塞得满满的。谷兰一露脸，就听丁力喊：“过来过来，你再不来，他们就要动筷子了。”丁力把碗筷递给谷兰，又把她塞进人堆里，有人就起哄说：“丁力，重色轻友，你也太明目张胆了吧！”还鼓动其他人说，“我们一定要罚他三杯酒！”在人们的一片哄声中，丁力终于连饮了三杯。

夜静人散，收拾好杯盘狼藉的房间，谷兰准备和罗华回寝室。带着几分酒意，

丁力说：“谷兰，你等一下，我有话要和你说。”罗华对谷兰做了个鬼脸：“我先上去了，你慢慢回来。”那情形，令谷兰突然感觉到丁力要说什么，而这又恰恰是她不想知道，也不想听的话，所以谷兰坚决地说：“你喝多了，话也说不清楚了，有什么话我们明天再说。”说完转身就跑。没想到，丁力对着她的背影大声说：“谷兰，我喜欢你！”在夜晚宁静的楼道里，他的声音显得特别大。

看到谷兰，罗华显出吃惊的样子：“这么快，你们说完了？”

“有什么好说的，我看他纯粹喝多了。”谷兰故作轻松地说。

罗华凑近她的脸：“谷兰，你心里明白丁力要说什么吧？你真的有些不地道哦，人家丁力今天是做了充分准备的，下午我们炖狗肉时，他就给我说了，今天就要明确地向你表白，你怎么能听都不听呢？”

谷兰的眼睛一下子瞪大了，说：“你才不地道！你怂恿他了吧？你明知道我是把他当朋友的，你还怂恿他？”“是啊，是我怂恿的。我实在看不下去了，你一天到晚装糊涂，把他耍得团团转，行还是不行，你就给人家说干脆点吧！”“行不行都是我们两个的事，用不着你操心！难不成你喜欢他？”谷兰不甘示弱。两个人你瞪我我瞪你，第一次闹起了别扭。

闷闷地躺在床上，谷兰望着天花板发呆，肖亮的身影又出现在她面前。

自从毕业来到江谷，谷兰就决心抛开大学时代的一切，开始一种全新的生活，但是肖亮却像是挥不去忘不了的梦魇，紧紧地追随着她。对谷兰而言，肖亮是一个既简单又复杂的话题：两家曾是一个大杂院的邻居。那时，每个家庭总有阶梯状排列的几个孩子。孩子们既没有繁重的课业负担，也没有电视看、电脑玩，课余时间既不用补课，也没有各种特长培训。他们总是像自由的野马，成群结队地在院子里、大街上做各种各样的游戏。这群孩子中，谷兰和肖亮算得上是青梅竹马。后来肖亮家搬走了。

谷兰上中学，正赶上粉碎“四人帮”。随着高考制度的恢复，谷兰的高中生活，和她同时代的所有年轻人一样，简单地说是为了上大学而努力学习。她没再见过肖亮，几乎已经把他忘记了。

不料命运之神让他们不约而同地来到省城读大学。在学校迎新的同乡会上，谷兰遇见了肖亮中学时最要好的同学，于是第二个星期天，肖亮在同学的带领下出现在谷兰的宿舍门前。他乡遇故旧，对于只身在异地求学的谷兰，那是怎样的一